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448基隆市安樂區安樂路二段164
號8樓

承辦人：周詩庭

電話：02-24301505#109

傳真：02-24327029

電子信箱：shihting1204@mail.klcg.
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碇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0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0902125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含行政規則）（376570000A_1090212551A00_ATTCH1.odt、
376570000A_1090212551A00_ATTCH2.pdf、376570000A_1090212551A00_ATTCH3.
pdf）

主旨：修正「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各領域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
對照表實施要點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各
領域專長專門課程架構表實施要點」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
民國109年3月16日以臺教師(二)字第1080182073B號令修
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規定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3月16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80182073C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 下載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課程科

